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

## 函

地址：桃園市楊梅區永平路480號  
承辦人：林文政  
電話：03-4822464-888, 0918-832010  
傳真：03-4828894  
Email：novellus@ypv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永香推字第1080200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永香推字第1080200006號\_附件一.doc、永香推字第1080200006號\_附件二.doc）

主旨：為鼓勵國中生朝多元適性方向發展，特舉辦桃園市第五屆校園偶像才藝競賽，敬請鼓勵貴校同學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8年2月12日桃教學字第108001134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國中生多元適性發展，培育學生歌唱、舞蹈及其它藝術才藝能力，特舉辦「桃園市第五屆校園偶像才藝比賽」，辦法如附件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。（桃園市楊梅區永平路480號）
- 四、初賽收件時間：即日起至108年3月8日中午12時截止，辦法如附件。
- 五、決賽日期：108年3月20日（星期三）於本校明德堂。
- 六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108年3月8日（星期五）12：00截止。

964605\_輔導108/02/14 08:51



1080000933

有附件



七、本校聯絡人：推廣室 林文政組長(03)4822464分機888。

八、本校地址圖示見辦法內容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各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安溪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新湖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關西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富光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新埔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忠孝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新豐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精華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照門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石光國民中學、新竹縣立中正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校推廣室



裝

訂

線

